

自主、事先和知情同意权

知情同意是指在进行某项活动或行为之前，个人或团体明确知道该活动或行为的全部相关信息，并且在充分了解情况后自愿同意参与或接受。在现代社会中，知情同意是保护个人权益和尊重个人自主选择的重要原则。

我们遵守东道国关于人权及原住民政策规定，遵循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权属治理指南《尊重自由自愿、事先知情的认可权：为政府、公司、非政府组织、当地居民和地方社区就征地问题提供实际指导》（简称 FPIC）的要求，劳工组织《第 169 号公约》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承认原住民的个人和集体权益，通过积极与社区原住民沟通，设计有利于原住民的发展规划，通过创新性的解决方案，实现地区繁荣、增强经济动能、有效缩小区域发展差距。

以下是一些基本方法和原则，以确保知情同意的实施。

第一，提供必要信息。在征求知情同意时，必须提供与活动或行为相关的必要信息。这些信息应包括活动的目的、方法、可能的风险和收益，以及参与者的权利和责任等。只有在充分了解相关信息的情况下，个人才能做出明智的决策，并自愿同意。

第二，确保信息的清晰易懂。提供的信息应以简明扼要、清晰易懂的方式呈现，避免使用专业术语或复杂的语言。如果需要，可以使用图表、图像或其他可视化工具来帮助参与者更好地理解。此外，信息的排版和格式应整洁有序，以方便阅读和理解。

第三，确保信息的全面性。提供的信息应全面、客观地反映活动或行为的各个方面。任何可能对参与者做出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都应被包含在内。同时，还应提供可能的替代选择，以便参与者可以进行比较和选择。

第四，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准确，不得有夸大、误导或隐瞒的情况。只有当参与者获得真实和准确的信息时，才能做出符合自身利益的决策。

第五，确保参与者的自主选择。知情同意的关键是个人的自主选择权。在征求知情同意时，不应有任何形式的强迫、欺骗或胁迫。参与者应有足够的时间和空间来考虑和决策，并且有权自由地拒绝或撤回同意。

第六，确保知情同意的书面记录。为了避免纠纷和争议，最好将知情同意以书面形式记录下来。这样可以确保参与者和组织双方都有明确的证据，以证明参与者是在充分了解情况下自愿同意参与或接受。

第七，定期评估和更新知情同意。知情同意并不是一次性的，而是一个持续的过程。在长期活动或行为中，应定期评估参与者的知情同意是否仍然有效，并根据需要更新相关信息。

第八，与可能或实际受公司运营影响的原住民进行协商，听取他们的意见；

第九，利用收集到的意见来制定处理原住民相关事宜的政策和程序，并将原住民诉求纳入项目设计中；



- 第十，建立社区沟通团队和机制，定期与相关原住民群体保持联系并进行协商；
- 第十一，尊重社区居民的知情权努力与原住民就安置、土地和地域侵扰或破坏重要文化遗产等而产生的重大不利影响进行事先 知情协商；
- 第十二，尊重原住民的权利、利益、愿望、文化以及以自然资源为本的生活方式；
- 第十三，结合原住民诉求制定社区发展计划，根据计划以及和原住民的协议开展工作；
- 第十四，对会涉及原住民文化或与之相关的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 第十五，尊重原住民的权利、利益、愿望、文化以及以自然资源为本的生活方式；
- 第十六，结合原住民诉求制定社区发展计划，根据计划以及和原住民的协议开展工作；
- 第十七，对会涉及原住民文化或与之相关的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知情同意是保护个人自主权和尊重个人选择的重要原则。为了确保知情同意的有效实施，必须提供清晰、全面、真实和准确的信息，并确保参与者的自主选择权。此外，还应将知情同意以书面形式记录，定期评估和更新相关信息。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在各个领域实现真正的知情同意，以确保尊重原住民的权利和利益，符合国际标准，包括国家和地方政府的法律法规。